

公司代码：603139

公司简称：康惠制药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0.70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9,88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991,600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20.49%。该预案需报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实施。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康惠制药 | 603139 | 无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杨 瑾 | 董 娟 |
| 办公地址 | 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彩虹二路1号 | 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彩虹二路1号 |
| 电话 | 029-33347561 | 029-33347561 |
| 电子信箱 | irsxkh@163.com | irsxkh@163.com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1）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主要业务为中成药品的研究、开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目前拥有三个药品生产基地，有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合剂、茶剂、膏药、软膏剂、搽剂、洗剂、酊剂、酒剂等 GMP 认证制剂生产线，100 余个药品生产批准文号，19 项药品发明专利。公司产品涵盖呼吸感冒类、妇科类、皮肤科类、骨科类疾病的治疗领域，主营产品中复方双花片、坤复康胶囊（片）、消银颗粒及附桂骨痛胶囊列入国家医保目录；消银颗粒与枣仁安神颗粒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

公司下属子公司（方元医药及新高新药业）主要业务为销售与配送各类生物制品（除疫苗）、血液制品及药品。

（2）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的功能及治疗领域如下：

| 序号 | 药品名称 | 治疗类别 | 功能及治疗领域 | 备注 |
|----|----------|-------|---|--|
| 1 | 复方双花片 | 呼吸感冒类 | 主要功效：清热解毒、利咽消肿。主治：各种流行性感冒、急慢性咽炎、扁桃体炎等咽喉肿痛、呼吸系统等细菌感染。 | 独家剂型、发明专利品种，国家医保目录品种，陕西省名牌产品，陕西省优势产品。 |
| 2 | 坤复康胶囊（片） | 妇科类 | 主要功效：清利湿热，活血化瘀，扶正固本。主治：1、慢性盆腔炎、附件炎、子宫内膜炎。2、盆腔炎性疼痛、包块的治疗。3、急性盆腔炎后期的配合治疗。 | 国家医保目录品种（胶囊剂为独家剂型、发明专利品种），陕西省优势产品。 |
| 3 | 复方清带灌注液 | 妇科类 | 主要功效：清热除湿，杀虫止痒。主治妇女湿热下注型带下，症见阴痒灼痛、带下量多、味臭、呈泡沫状、豆渣样或色黄如脓，舌苔黄腻，脉数等。用于霉菌性、滴虫性、非特异性阴道炎见上述症状者。 | 独家剂型、发明专利产品 |
| 4 | 消银颗粒 | 皮肤科类 | 主要功效：清热凉血，养血润燥，祛风止痒。主治：银屑病（血热、血虚风燥型）、湿疹、玫瑰糠疹，扁平疣，皮肤瘙痒症。 | 独家剂型、发明专利品种，国家医保目录品种，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品种，陕西省优势产品。 |
| 5 | 附桂骨痛胶囊 | 骨科类 | 主要功效：温阳散寒、益气活血、消肿止痛。主治：阳虚寒湿痹阻或风寒湿痹兼气血不足者。主要用于颈椎病、腰椎病、膝关节、增生性关节炎、腰椎间盘突出、风湿性关节炎等的治疗。 | 国家医保目录产品 |

（二）公司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以医药制造业（中成药的研究、开发、生产

与销售)为主,以医药流通业(药品、生物制品等的销售、配送)为辅。

(1) 医药制造业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中成药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公司根据自身情况、市场动态,独立自主组织生产经营活动。

①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和库存情况等制订采购计划,再根据采购计划向合格供应商下达采购定单,保证公司生产物料的充足供应。公司质量部门按照 GMP 要求,对供应商进行审核、评估,出具合格供应商目录;公司在合格供应商目录中,采用年度招标结合季度招标的方式,通过质量、价格等多重因素综合比较,最终确定供应商名单,签订采购合同。

②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组织生产。公司生产部门根据销售部门的销售计划制定每月生产计划,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采购生产用物料,生产部门严格按照 GMP 要求、国家药品标准、企业管理规范及相关规章制度等组织生产。整个生产过程中,质量部门对生产过程工艺流程执行进行全面的监督和评价,对所有生产用物料、生产过程的中间产品、成品等按照相应的质量标准进行检验,确保生产过程合规,产品质量合格。

③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分为专业学术推广模式和渠道分销两种模式。公司主营产品采用专业学术推广模式,非主营产品采用渠道分销模式。公司以专业学术推广模式为主,以渠道分销模式为辅。

专业学术推广模式下,由公司市场部在全国范围内管理派驻专业学术推广团队,组织包括产品基础理论知识、产品临床特点疗效等各类专业学术推广会议和学术研讨会,加强产品知识体系在终端的推广和应用。在该模式下,公司通过各地医药商业公司的配送服务向各医疗机构销售药品,该模式是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渠道分销模式,公司将产品销售给医药商业公司,并主要由医药商业公司承担产品的终端推广和维护工作,通过医药商业公司完成对终端医疗机构或终端药店的销售。

(2) 医药流通业经营模式

公司控股子公司方元医药及新高新药业的经营模式为:向上游医药生产企业或供应商购进商品,经过公司验收、存储、配送等环节,销售给下游客户(包括各级医疗卫生机构、连锁药店等)。

(三) 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主要从事中成药品的研究、开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用于呼吸感冒类、妇科类、皮

肤科类、骨科类相关疾病的治疗。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行业分类代码为C27）。

（1）行业发展阶段

医药行业与人民身心健康密切相关，具有较强的刚性需求，是典型的弱周期行业。近年来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化，药品审评审批制度改革、仿制药一致性评价、“两票制”、集采扩围、医保谈判、医保目录调整、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合规经营等政策调控下的多方位改革使医药行业整体承压。医药行业供给侧改革加速，医药行业从高速发展向高质量发展转型，科技创新加速，行业优胜劣汰洗牌加速，挑战与机遇并存。

医药制造领域，随着医改进入深水区，医药行业在医疗、医保、医药不同角度确立新的行业规则，在注重引导回归医药行业本质的同时，更强调医药行业与国际接轨，强化监管、鼓励创新。具有较高临床价值的产品将占据更多的市场份额，低性价比以及具备辅助用药性质的药物市场份额将下降，进一步驱动我国医药产业从“仿制”向“创新”转型。以创新为导向，聚焦优势业务领域，拥有生产质量控制优势及良好品牌优势的企业将在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同时，受益于国家扶持政策的持续落实、推动和中医药在慢病、大流行病的预防、诊疗及康复阶段发挥的重要作用；中医药行业将进入新的历史发展时期，呈现新的发展格局；具有独特产品优势、管线丰富、消费属性较强的品牌中药将有望在行业竞争中脱颖而出。

中医药作为一种独特的卫生资源、潜力巨大的经济资源、具有原创优势的科技资源、优秀的文化资源和重要的生态资源，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中医药在疾病的预防、治疗和康复中，为中华民族的健康做出了巨大贡献。近几年来，《中医药法》、《中国的中医药》白皮书、《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年）》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等一系列政策颁布实施，进一步确立了中医药在卫生健康领域内的地位和作用。

《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指出，中医药学是中华民族的伟大创造，是中国古代科学的瑰宝，也是打开中华文明宝库的钥匙，为中华民族繁衍生息作出了巨大贡献，对世界文明进步产生了积极影响。党和政府高度重视中医药工作，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中医药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中医药改革发展取得显著成绩。2020年，中医药全程参与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从使用中药减轻症状、防止轻型普通型向重型转化、提高治愈率、降低病亡率到恢复期康复都发挥了重要作用。

（2）周期性特点

医药行业是民生基础行业，属弱周期行业，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小，不存在明显的周期

性和区域性特征。但由于具体病种的发病率有一定的季节性，导致治疗该种病症的药品销售具有一定的季节性，如治疗呼吸、感冒类疾病的药物，其销售旺季在冬季和初春，皮肤科类药物、骨科类药物的销售旺季在冬季。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以中成药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为主的高新技术企业，产品品类丰富，主要产品在妇科类、骨科类、皮肤科类等用药领域优势明显，主要产品均为独家产品或独家剂型，市场认可度较高。公司主营产品坤复康胶囊、消银颗粒、复方双花片，因其显著的疗效，被列入相关临床用药指南中，作为临床推荐用药。复方双花片产品持续多年被评为“陕西省名牌产品”、“陕西医药优势产品”。2021年，公司继续巩固并扩大优势产品在医疗终端的占有率，大力拓展连锁药店及基层医疗市场销售，全面提升各药品销售终端市场的覆盖率。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0年 | 2019年 |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18年 |
|------------------------|------------------|------------------|----------------|------------------|
| 总资产 | 1,311,214,811.94 | 1,130,678,451.89 | 15.97 | 1,110,188,511.01 |
| 营业收入 | 414,071,702.69 | 431,421,291.73 | -4.02 | 375,618,264.6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4,113,730.75 | 42,763,042.87 | -20.23 | 55,629,181.3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7,317,708.17 | 34,375,740.02 | -20.53 | 41,802,377.8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007,732,429.10 | 978,244,705.17 | 3.01 | 946,476,582.9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3,722,969.66 | 107,525,839.99 | -12.84 | 62,635,269.7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4 | 0.43 | -20.93 | 0.5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4 | 0.43 | -20.93 | 0.5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44 | 4.45 | 减少1.01个百分点 | 6.00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 (1-3 月份) | 第二季度 (4-6 月份) | 第三季度 (7-9 月份) |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
|-------------------------|------------------|------------------|------------------|--------------------|
| 营业收入 | 83,154,948.90 | 93,282,824.74 | 116,014,367.12 | 121,619,561.9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978,611.77 | 9,288,636.71 | 13,286,732.28 | 4,559,749.9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5,833,401.26 | 7,632,250.47 | 12,471,725.52 | 1,380,330.9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8,244,737.51 | 15,342,096.00 | 26,299,715.27 | 90,325,895.90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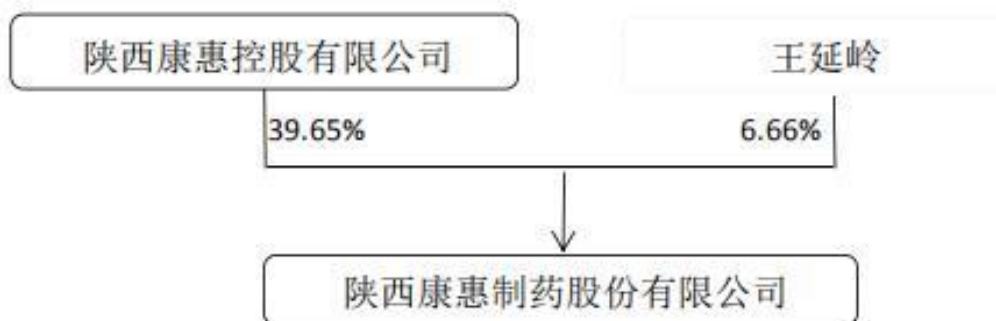
单位：股

|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 8,494 | | | | |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 8,468 | | | | | |
|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0 | | | |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0 | | |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 (全称) | 报告期内 增减 | 期末持股数 量 | 比例 (%)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股东 性质 |
| | | | | | 股份 状态 | 数量 | |
| 陕西康惠控股有限公司 | 0 | 39,600,000 | 39.65 | 0 | 质押 | 19,000,000 |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
| TBP Traditional Medicine Investment Holdings (H.K.) Limited | 0 | 16,670,000 | 16.69 | 0 | 无 | 0 | 境外法 人 |
| 王延岭 | 0 | 6,650,000 | 6.66 | 0 | 无 | 0 | 境内自 然人 |

| | | | | | | | |
|--------------------------------------|--|-----------|------|---|---|---|---------|
| 陕西德同福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新材料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0 | 1,432,353 | 1.43 | 0 | 无 | 0 | 其他 |
| 曹志洪 | 645,100 | 645,100 | 0.65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王清芳 | 550,040 | 550,040 | 0.55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江武洲 | 400,000 | 400,000 | 0.40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弘成租赁集团有限公司 | 398,300 | 398,300 | 0.40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苏红刚 | 283,100 | 323,100 | 0.32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王丽梅 | 319,699 | 319,699 | 0.32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陕西康惠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9.65% 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王延岭直接持有公司 6.66% 的股份，同时持有康惠控股 38.31% 的股权；王延岭与胡江、张俊民、郝朝军、侯建平、赵敬谊、赵志林和邵可众等七名自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王延岭通过直接和间接的方式合计控制公司总股本 46.31% 的表决权，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延岭与康惠控股之间存在关联关系。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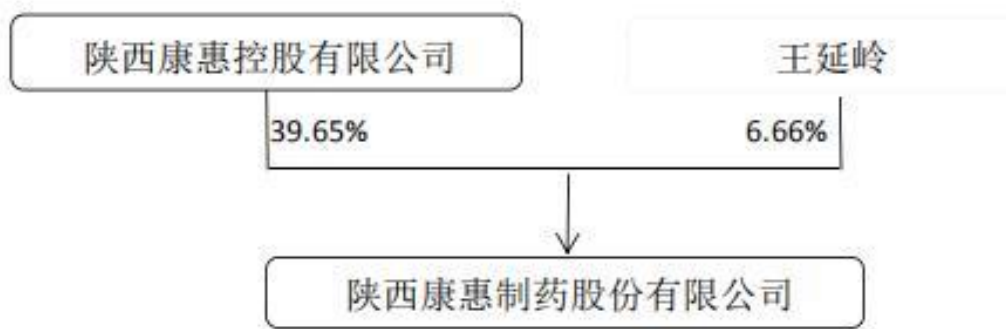
(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1,407.1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02%；实现净利润 3,645.7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0.86%。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31,121.48 万元，同比增长 15.97%；净资产 107,294.09 万元，同比增长 5.52%。

2、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以及《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要求在境内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依据上述通知及新收入准则要求，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做出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按规定将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执行新租赁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5、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陕西方元医药生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元医药”)、咸阳康驰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驰医药”)、陕西新高新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高新药业”)、陕西康惠医疗连锁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惠医疗”)、山东友帮生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友帮”)、陕西友帮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友帮”)、山东谈德来达生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谈德来达”)等 7 家子公司,相比 2019 年度增加 3 家子公司。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 | |
|-------|-----------------|
| 公司名称 |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王延岭 |
| 日期 | 2021 年 4 月 21 日 |